

玛曲县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大美湿地秘境玛曲

(公众征求意见稿)

玛曲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2月



前言

玛曲县，位于青藏高原东端，甘南藏族自治州西南部，地处甘青川三省结合部。“天下黄河第一弯”、“世界最大最美湿地草场”、“格萨尔发祥地”、“中国赛马之乡”、“藏民歌弹唱故里”等旅游品牌享誉海内外。素有“中华水塔”之称，被誉为“地球之肾”和“天然蓄水池”。

面向玛曲县全面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目标愿景，落实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提高黄河上游水源涵养能力，优化玛曲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高国土空间价值，建立玛曲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玛曲县组织编制了《玛曲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实施玛曲县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政策，是优化玛曲国土空间保护和利用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玛曲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行动纲领，是编制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目 录

01 总则

02 定位与目标

03 总体格局与底线管控

04 塑造高品质魅力空间

05 协调资源保护与利用

06 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07 构建国土空间基础支撑体系

08 提升城镇空间宜居适度

09 创建生态宜居中心城区

10 健全完善系统治理机制

01 总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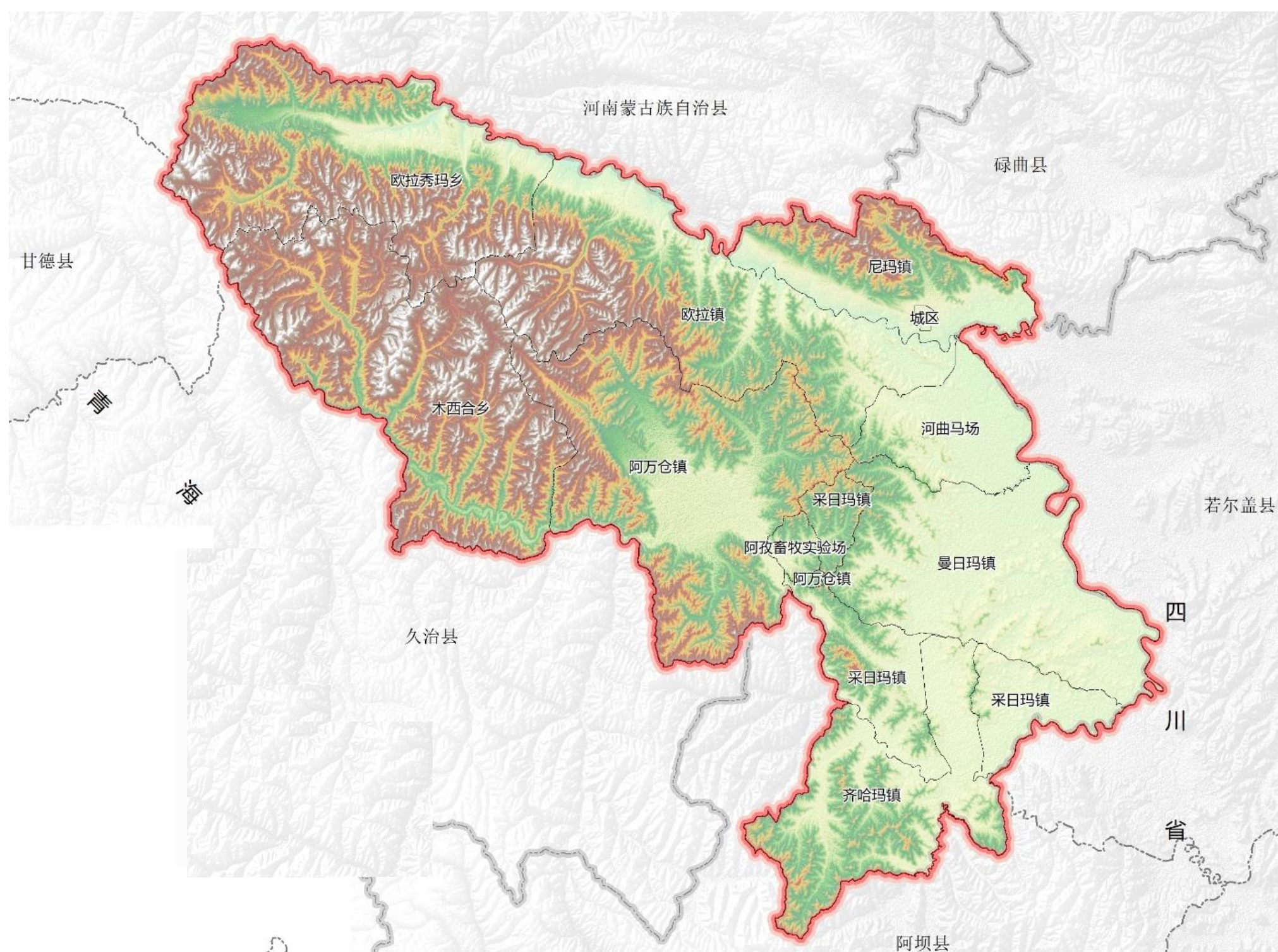
1.1 玛曲概况

1.2 指导思想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玛曲概况



区位

玛曲县位于甘南藏族自治州西南部，地处甘青川三省结合部。

人口

2021年末常住人口5.71万人，城镇人口3.26万人，城镇化率57.09%。

地形

境内地势因西倾山呈南北走向而北高南低。

经济

2021年，地区生产总值22.14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万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1万元。

1.2 指导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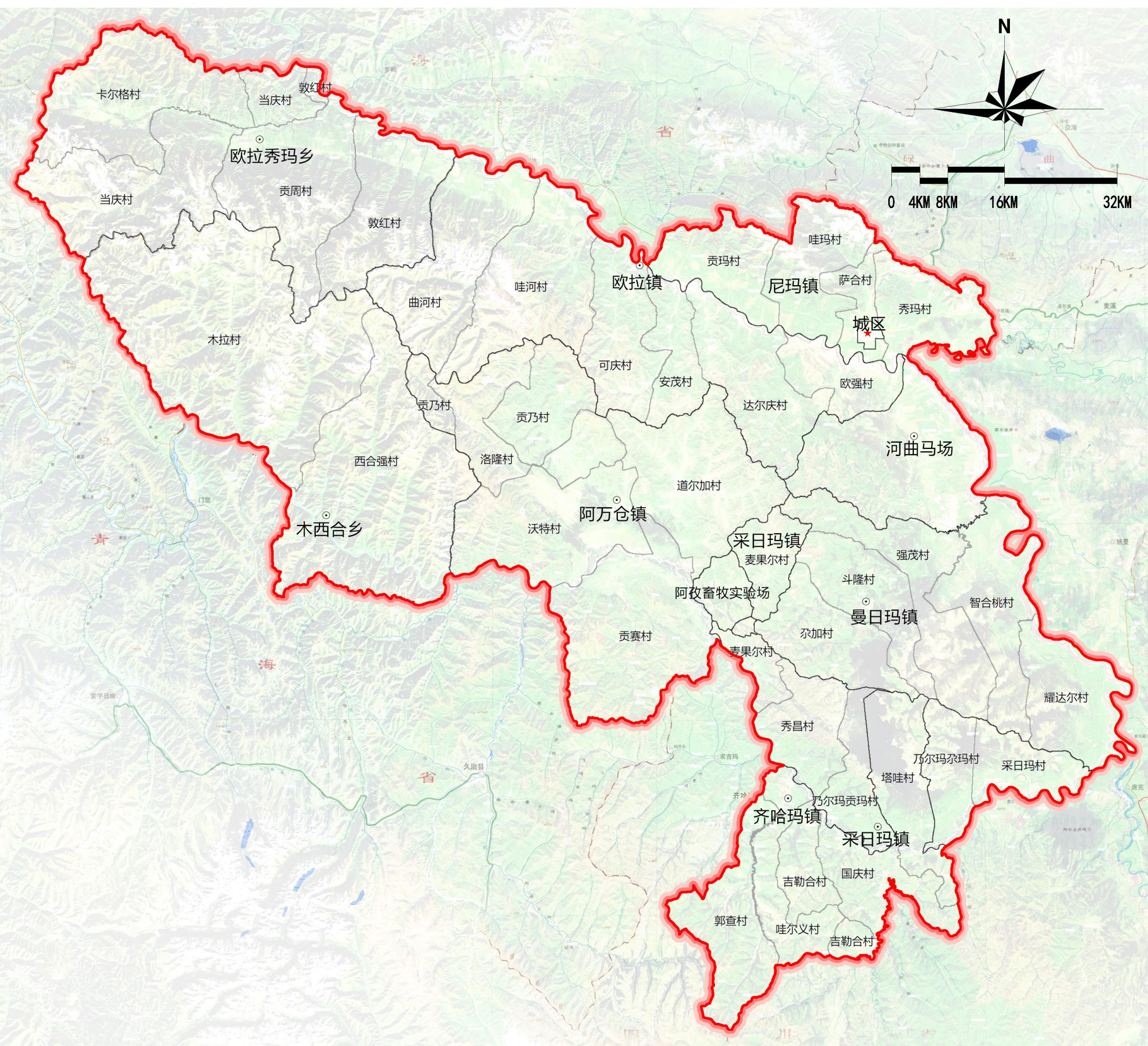
按照“五无甘南”的要求，“12345”发展思路，提升黄河上游重要水源涵养能力，突出黄河首曲生态环境保护和社会高质量发展，形成黄河上游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先行区、黄河首曲草原生态旅游目的地、青藏高原现代畜牧业发展示范区；构筑草原生态、现代牧业、文化旅游、清洁能源体系；建设“生态玛曲、幸福玛曲、活力玛曲、平安玛曲、正气玛曲”，提高城乡建设品质和环境质量，系统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县域总面积9636.78平方公里，辖城区、尼玛镇、阿万仓镇、欧拉镇、齐哈玛镇、采日玛镇、曼日玛镇、木西合乡、欧拉秀玛乡、河曲马场和阿孜畜牧试验场。

规划期限：规划近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为2050年。



02 定位与目标

2.1 功能定位

2.2 发展目标



2.1 功能定位

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先行区

以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生态功能区为重点，构建黄河上游生态屏障。保护黄河上游生态要地，承担维护黄河上游生态安全、保护湿地的重大使命，转型发展生态经济。

黄河首曲草原生态全域旅游目的地

以创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为目标，积极努力做好若尔盖国家公园玛曲公园建设，提升优化“天下黄河第一弯”形象品牌建成具有藏族风情的生态湿地、草原、民俗文化的黄河上游全域旅游精品县、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

青藏高原现代畜牧业示范县

以科技为先导，以绿色发展为主题，大力发展绿色畜牧业，壮大高原特色优势产业，探索高寒草原地区实现生态保护和畜牧业相互融合、构建高原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实验区。大力发展绿色有机畜产品加工业，提高产品质量，建成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畜牧业示范县

2.2 发展目标

生态系统更加稳定安全，黄河上游水源涵养能力得到提升

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不断优化

区域发展更加协同

空间品质更加优良，建设要素支撑、保障有力的国土空间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更加完善

03 总体格局与底线管控

3.1 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格局

3.2 管控底线



3.1 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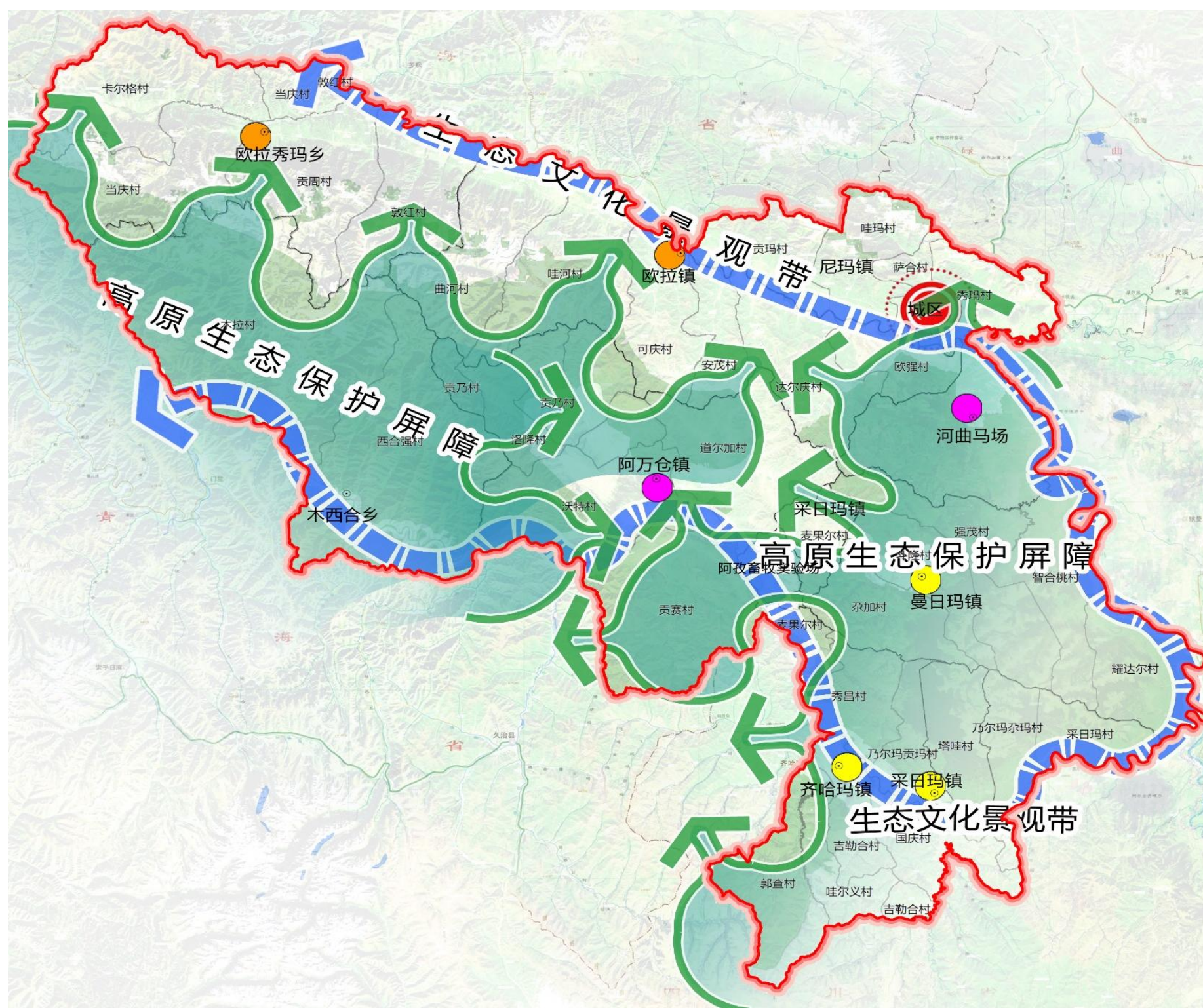
构建“一心、一屏、一带、多点”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心：以玛曲县城为中心形成玛曲县政治、经济、文化综合服务中心；

一屏：以玛曲县生态保护红线为基础，结合阿万仓湿地，融入若尔盖国家公园建设，整体形成玛曲县高原生态保护屏障；

一带：依托黄河沿线形成玛曲县生态文化景观带；

多点：以阿万仓镇、河曲马场为生态旅游发展核心；欧拉镇、欧拉秀玛乡为三产融合发展核心；曼日玛镇、齐哈玛镇、采日玛镇发展为特色生态旅游驿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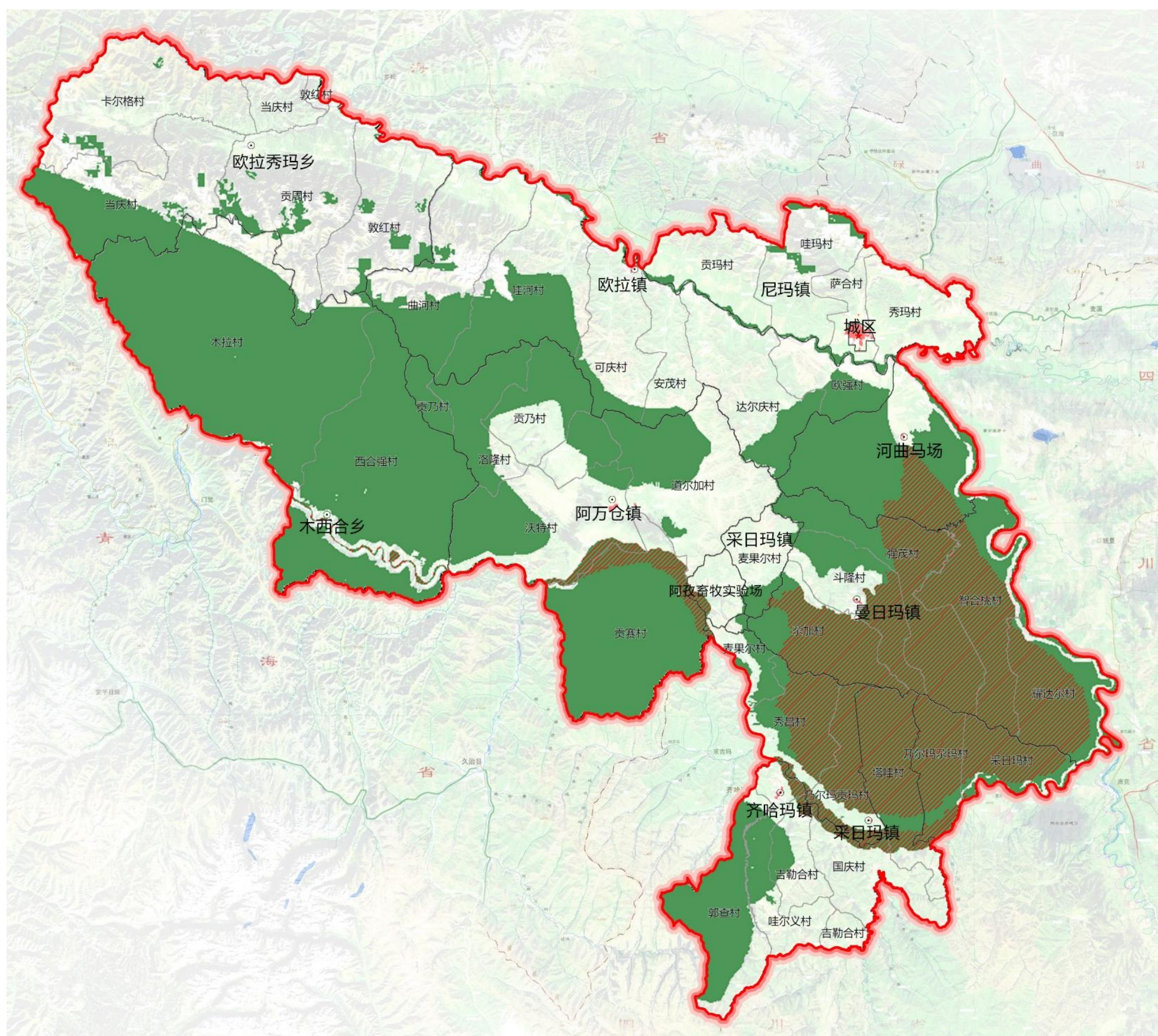


3.2 管控底线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5484.76平方公里，占县域总面积的56.91%。其中核心区（甘肃黄河首曲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甘肃玛曲青藏高原土著鱼类省级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

148508.94公顷。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879.16公顷。包括城区、欧拉镇、阿万仓镇、齐哈玛镇、曼日玛镇、采日玛镇、河曲马场和欧拉秀玛乡。



04 塑造高品质魅力空间

4.1 高品质魅力国土空间定位

4.2 高品质魅力国土空间构成

4.3 基于魅力空间的全域旅游
规划



4.1 高品质魅力国土空间定位

亚洲最美草原湿地观览基地

《中国国家地理》杂志组织的“选美中国”活动中，阿万仓湿地被评为“中国最美的五大草原湿地”第一名。

联合国有关湿地专家称这里是亚洲最美、最大、最原始、最优质的高原湿地草场。

若尔盖国家公园首曲魅力观览中心

玛曲县位于甘青川三省交界区域，黄河上游重要的水源补给区，具有较大的潜力发展成为以高寒牧区为特色的国家公园。

中国格萨尔文化传承创新旅游示范区

玛曲县是格萨尔王的发祥地，也是格萨尔文化的发源地，对全国的格萨尔文化传承具有重要意义。

玛曲县笛演奏技艺、藏族民歌等民间艺术，骑马捡哈达、举重（举沙袋）等传统体育活动。

4.2 高品质魅力国土空间构成

构建“点-线-面”的高品质魅力国土空间

“点”：人居环境魅力空间的城镇居民点、文旅魅力空间的景区；

“线”：人居环境魅力空间的交通风景道、游牧魅力空间的牧道、黄河风情带等；

“面”：文旅魅力空间的旅游景区、游牧魅力空间的牧场、以黄河首曲国家自然保护区、土著鱼类保护区、若尔盖国家公园为主的生态魅力空间。



4.3 基于魅力空间的全域旅游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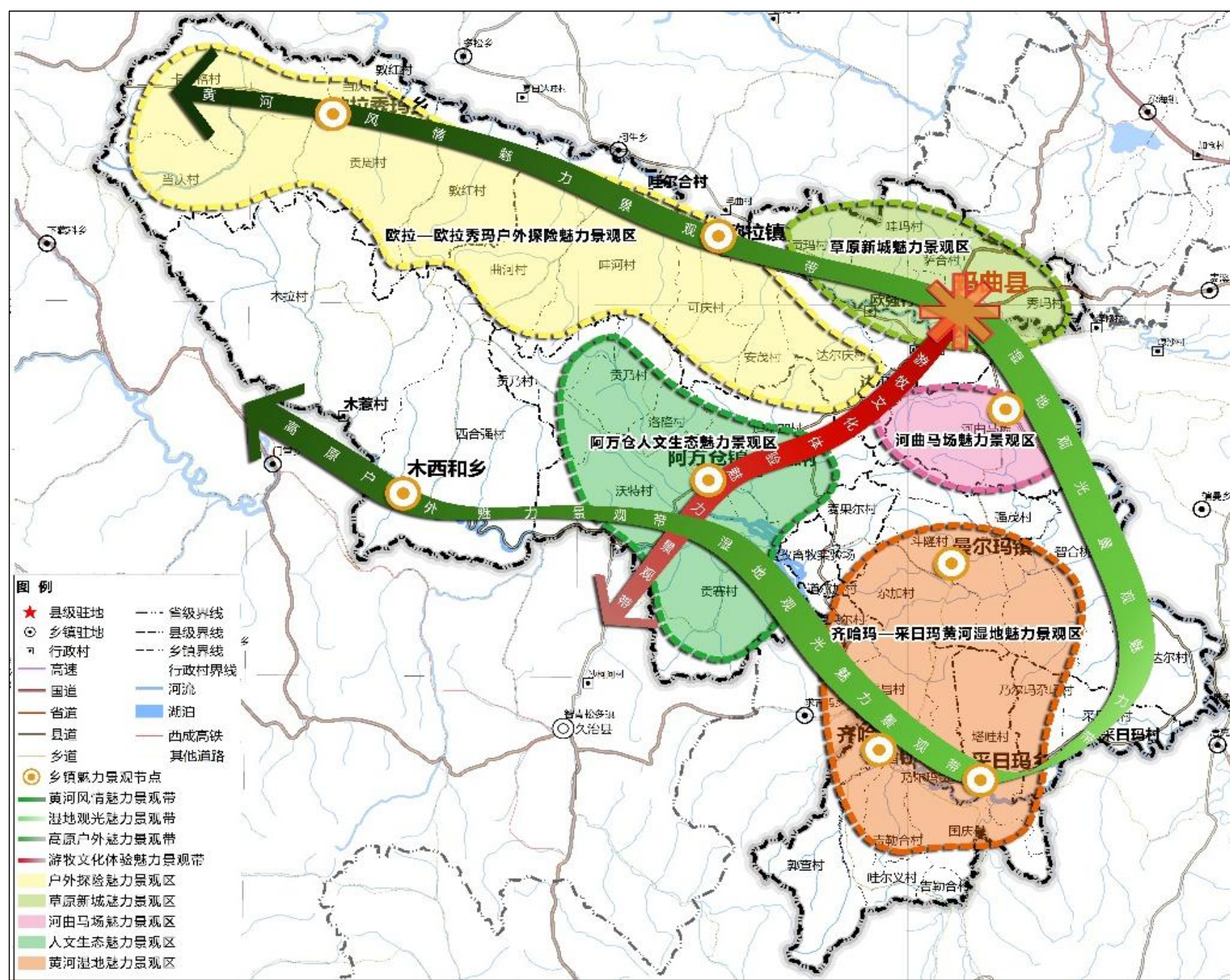
构建“一核、一带、三道、五区”的国家高原特色生态旅游示范区总体空间布局

一核：以玛曲县城尼玛镇作为全县旅游发展、物流集散及功能组织的中心；

一带：指黄河风情魅力景观带；

三道：指沿玛阿公路、黄齐公路、扎西公路形成的三条魅力旅游风景道；

五区：指草原新城魅力景观区、河曲马场魅力景观区、阿万仓魅力景观区、齐哈玛—采日玛魅力景观区，以及欧拉—欧拉秀玛魅力景观区。



05 协调资源保护与利用

5.1 水资源利用与湿地保护

5.2 林草资源保护与利用

5.3 自然保护地体系

5.4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5.1 水资源利用与湿地保护

水资源利用目标

玛曲县2030年用水量控制目标为0.13亿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目标为11立方米/万元，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控制在0.58，主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控制目标达98%。

规划至2035年沿用用水量控制目标0.13亿立方米。

湿地保护目标

建立湿地保护修复制度，全面保护湿地，强化湿地利用监管，推进退化湿地修复，建立湿地保护修复管理机构结合目前的机构改革，对重点区域的自然湿地和具有重要生态价值的人工湿地，建立比较完善的湿地保护管理体系和科普宣教体系，实行优先保护和修复。



5.2 林草资源保护与利用

林草资源利用目标

重点保护黄河沿岸和山间沟谷阴坡及半阴坡地带等山体林地及境内草地现状，采取重点生态工程带动、激励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等措施，通过加快宜林地造林绿化，加强生态脆弱区的生态治理，有针对性地进行规划和实施退化林地修复工程等。



林草资源保护与利用保障策略



落实草畜平衡制度逐步恢复草原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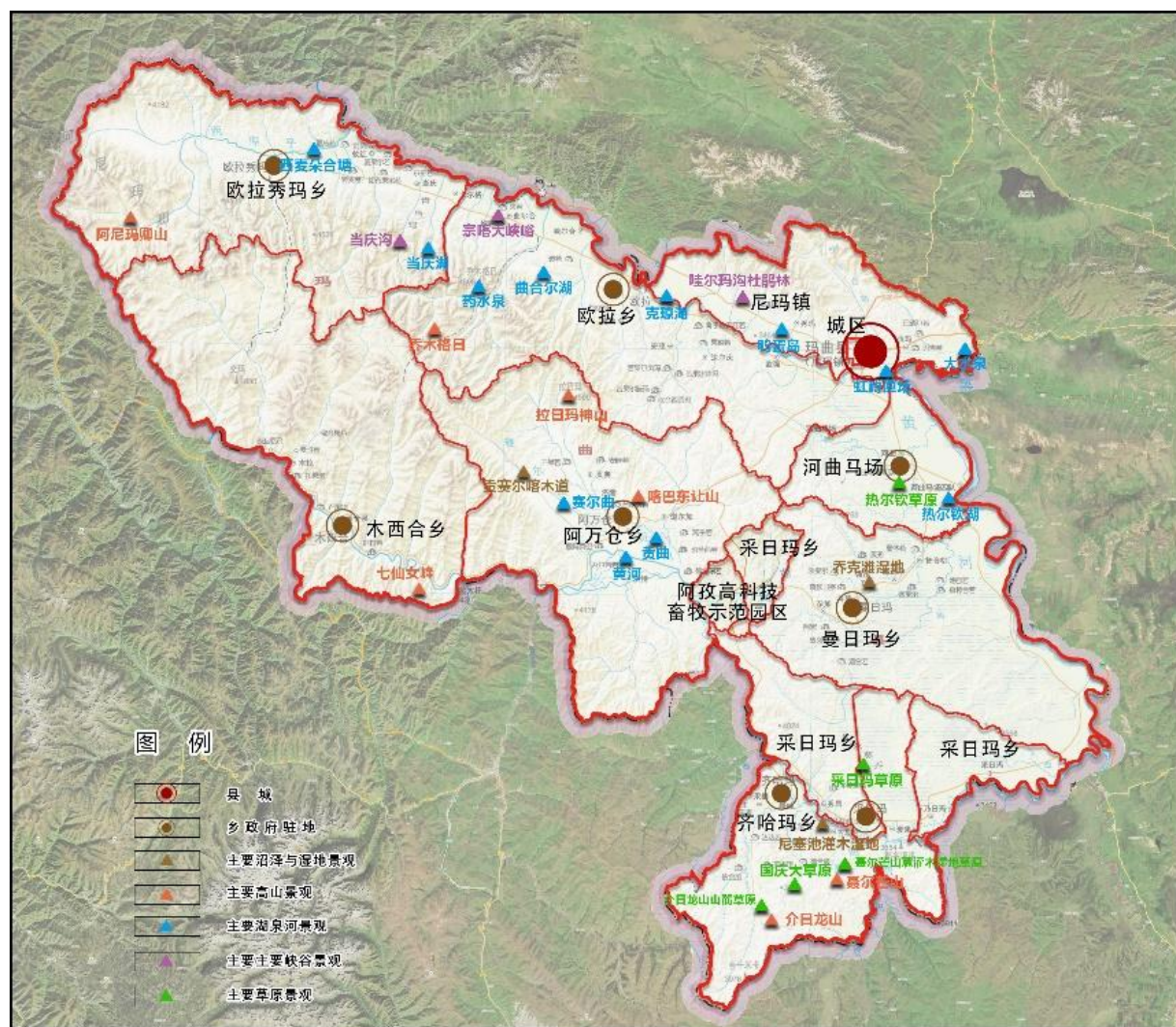
持续开展林地保护草原治理工程



实施生态移民，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监管体系

5.3 自然保护地体系

玛曲县境内峡谷、高山、湖泊众多，湿地、草原面积广阔，自然资源特色极为鲜明，被誉为“中国最美的六大湿地草原之一”。玛曲县内自然风景资源主要包括水域风光自然景观、地质地貌自然景观以及生物栖息地三大类。



构建1个国家公园，2个自然保护区，1个自然公园组成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国家公园

若尔盖

国家公园



自然保护区

黄河首曲

自然保护区



自然公园

玛曲县阿万仓

草原自然公园



甘肃玛曲

青藏高原土著鱼类

自然保护区



5.3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物质文化遗产空间

一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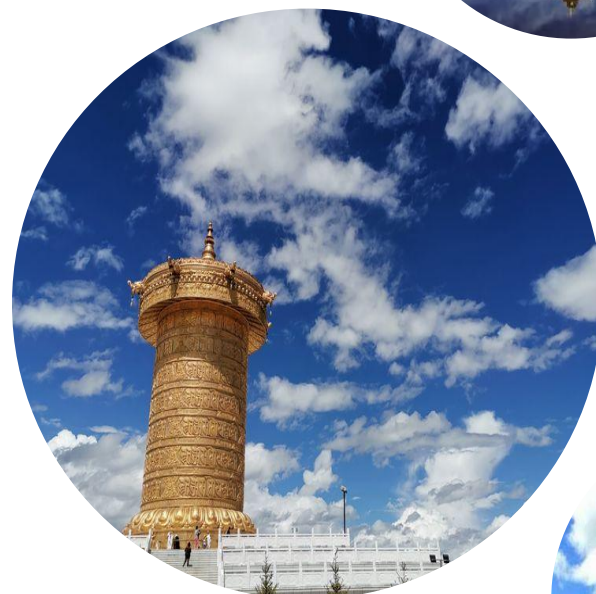
娘玛寺——中国最大的转经筒

二级：

察干外香寺院、年图寺

三级：

木拉寺院、采日玛寺院、参智合寺院、乃日玛寺、萨尔玛寺院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体系

玛曲县以赛马、骑马、哈达、赛牦牛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为主，结合尼玛镇赛马场，形成玛曲县以赛马为主的文化生态区；以举重（举沙袋）、投石袋比赛、摔跤、乌尔多（抛尕）等非物质文化为主，在欧拉、欧秀形成以民间文化为主体的文化生态区；以格萨尔文化为主，形成以阿万仓为主体的南部格萨尔文化生态区。

06

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6.1 总体产业发展定位

6.2 产业发展目标

6.3 产业发展指引



6.1 总体产业发展定位

□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先行区

□黄河首曲藏域生态文化旅游核心区

□高原生态产业化

□产业生态化实验区

□甘肃省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示范区

6.2 产业发展目标

近期目标：2021-2025年

经济实力逐渐增强

生态建设成效显著

旅游开发稳中有序

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形成体系

清洁能源产业初具规模



中期目标：2025-2030年

生态保护成果突出，建成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示范区。

旅游产业全面升级，建成若尔盖（甘肃）国家公园，实现生态旅游强县。

建成国家级高原特色生态产品产业化实验区，清洁能源产业迅速崛起，产城发展深度融合。



远期目标：2030-2035年

经济实力、综合实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人均收入迈上新台阶；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牧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成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模范县，建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6.3 产业发展指引

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先行区

- 建成黄河上游生态保护核心区
- 建成黄河上游绿色发展核心区
- 把“全域无垃圾”作为生态旅游发展的标准



黄河首曲藏域生态文化旅游核心区

- “天下黄河第一弯”主题形象品牌
- 建成玛曲国家黄河公园
- 建成高原特色“赛马藏乡”

高原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实验区

- 高原特色生态畜牧业产业园
- 中药材生态采挖体验园
- 能源开发利用实验区
- 建成玛曲县绿色能源示范区



甘肃省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示范区

- 产业兴旺/生态宜居/治理有效/乡风文明/生活富裕
- 牧区特色、牧旅融合、城乡一体化发展
- 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的示范区

07

构建国土空间基础支撑体系

7.1 综合交通体系

7.2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7.3 绿色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7.4 安全韧性防灾减灾体系

7.1 综合交通体系

建成“外联内畅、结构优化、布局合理、衔接顺畅、能力充分、安全可靠”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三级运输网络体系

- 完善区域内交通骨干网络，推进县乡村道路联网工程，基本形成县、乡、村三级运输网络体系

两横三纵

- 规划构建“两横三纵”的国省干线公路网，即由S330、S583形成的两横公路网，由G345、S204、S45形成的三纵公路网

五联

- 规划形成X405（诺尔隆-阿孜试验站）、X415（玛曲县—青海河南县）、X416（齐哈玛乡—唐克）、X418（木西合—门堂）、X419（耀达尔—采日玛）等“五联”县级公路



7.2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设立“中心城区——重点镇——一般乡镇——村庄”四级 公共服务中心

- **中心城区/重点镇**：提供高品质的公共服务，服务半径基本覆盖全域。
- **一般乡镇/村庄**：配置基本公共服务中心，满足农村居民日常、基本的服务需求，发挥直接、近距离服务广大农村地区的作用。



7.3 绿色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给水

- 以尕绕水库、协曲水库、哇尔合曲水库水源为主水源，以卓格尼玛水源地为备用水源地为辅助水源。

排水

- 中心城区、重点镇、一般镇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体制。

供热

- 中心城区以供热站燃煤锅炉房为主热源
- 乡镇及农村地区形成以集中连片供热为主，分散取暖为辅的多元化供热体系。

电力

- 统筹考虑全县域城镇、乡村人口电力需求。至2035年，规划人口达到6.33万人，总用电负荷约9.47万千瓦。

通信

- 固定电话主线普及率50线/百人；移动电话普及率105卡号/百人；宽带用户普及率35户/百人。通信网络基本实现无缝隙覆盖。

环卫

- 2025年县域生活垃圾产量约为72.6（吨/日），2035年县域生活垃圾产量约为75.96（吨/日）。



7.4 安全韧性防灾减灾体系

□抗震

- 玛曲县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20g。

□消防

- 中心城区按照国家有关标准逐步建设消防站，并与周边乡镇实现设施共享。

□防洪

- 中心城区范围内河流防洪标准按50年一遇设防。
- 县域内其他区域河流防洪标准按20年一遇设防。



08

提升城镇空间宜居适度

8.1 完善城镇体系

8.2 优化城乡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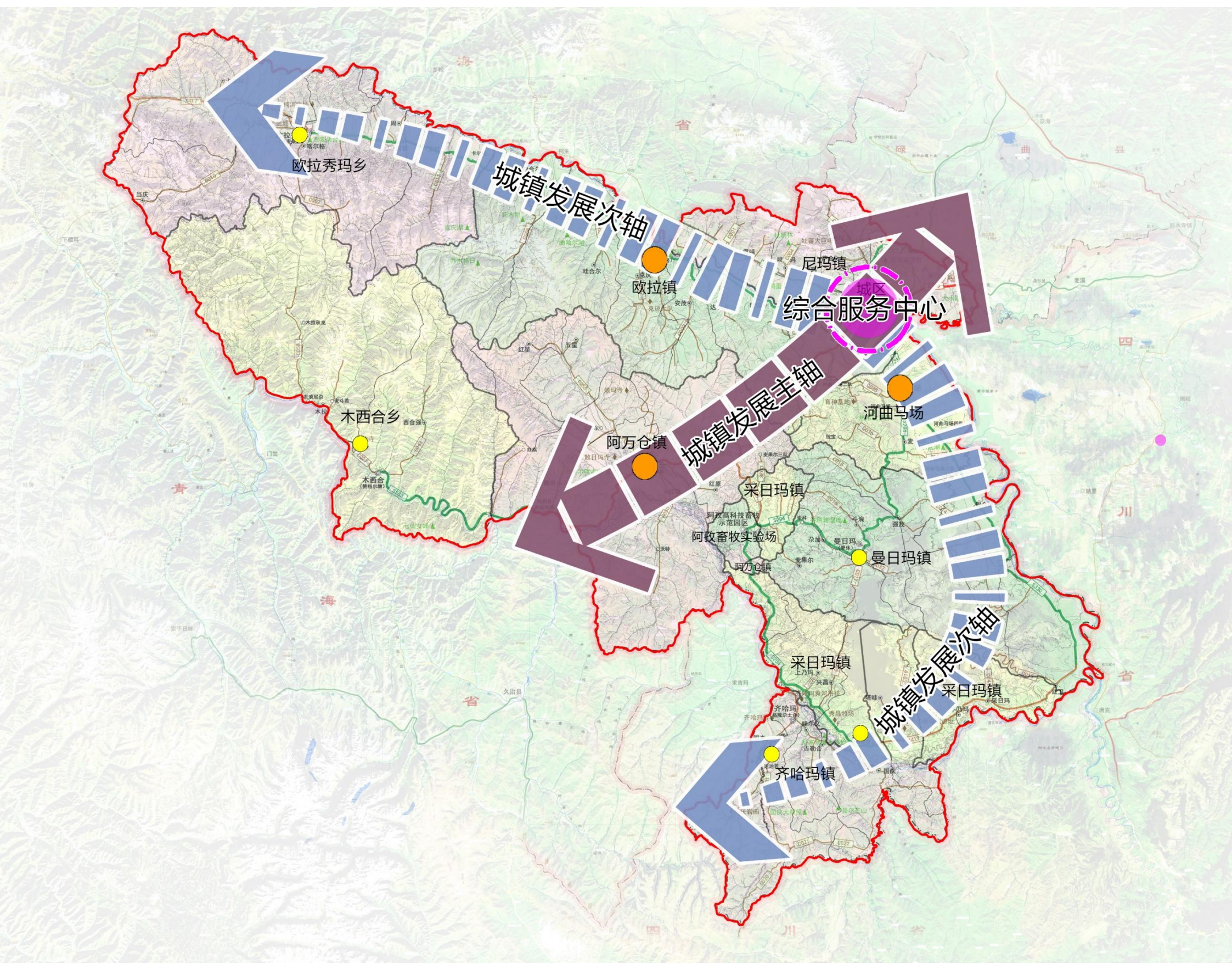
8.3 促进乡村振兴



8.1 完善城镇体系

规划形成三级城镇等级体系

- 一级以中心城区为重点，发展综合服务中心；
- 二级阿万仓镇、河曲马场侧重发展以第三产业为主；欧拉镇以三产融合发展为主；
- 三级曼日玛镇、齐哈玛镇、采日玛镇发展第三产业特色小镇，形成旅游服务驿站。



8.2 优化城乡职能

促进乡镇特色化发展，突出“一镇一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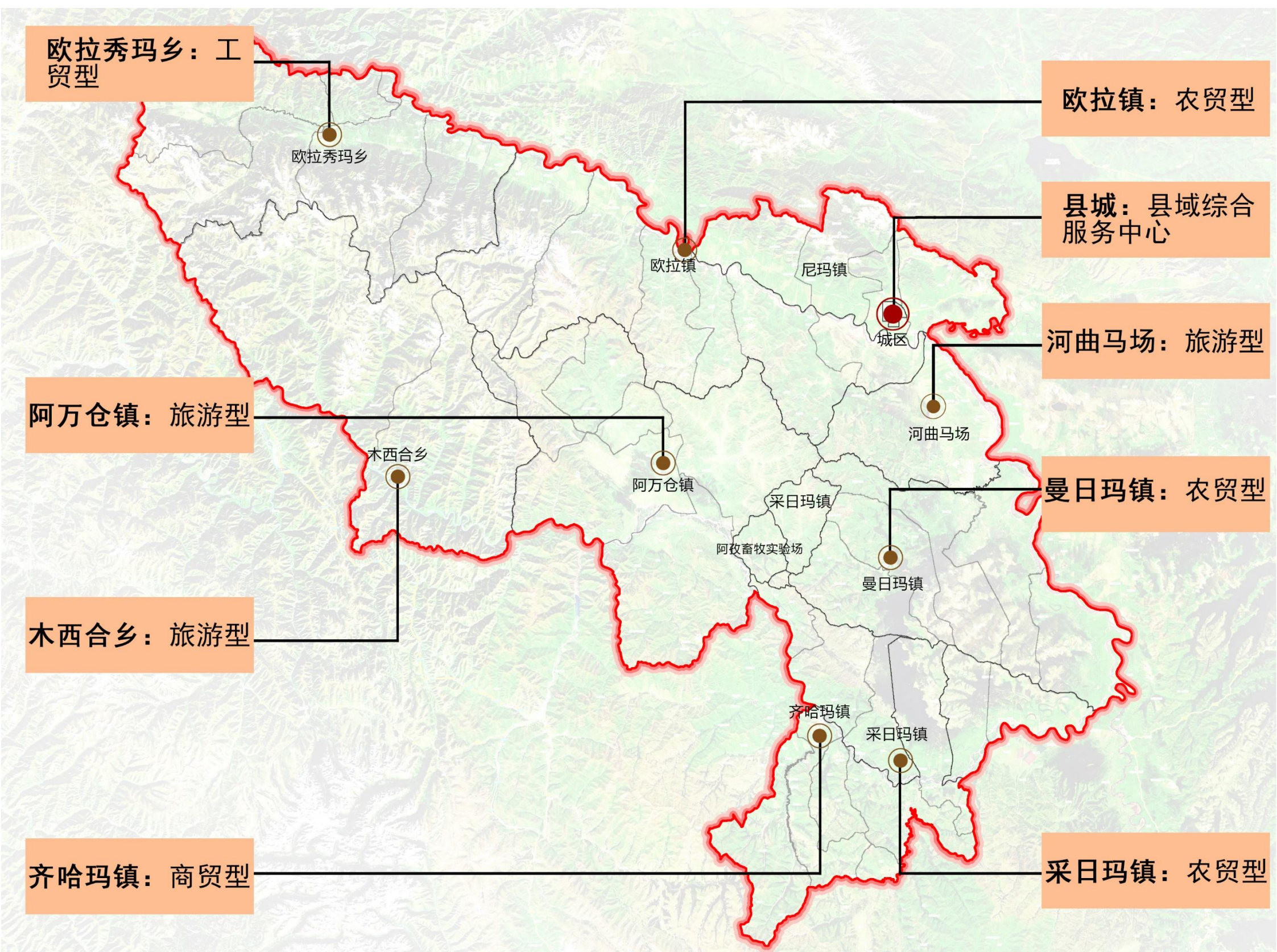
规划确定中心城区为**县域综合服务中心**

旅游型乡镇3个：分别为阿万仓镇、木西合乡、河曲马场

农贸型乡镇3个：分别为欧拉镇、曼日玛镇、采日玛镇

商贸型乡镇1个：为齐哈玛镇

工贸型乡镇1个：为欧拉秀玛乡



8.3 促进乡村振兴

优化村庄布局，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集聚提升类 村庄12个

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保护乡村风貌，建设宜居宜业美丽村庄。

城郊融合类 村庄24个

近期以城乡融合为重点，提升公共服务设施与市政基础设施水平，新建、扩建项目应按照城镇标准建设，远期转化成城镇社区。

特色保护类 村庄1个

保持村庄特色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增强特色保护和空间品质规划设计，划定历史保护线，结合村庄自然生态与历史文化要素，有序引导村庄特色发展。



09

创建生态宜居中心城区

9.1 空间布局理念

9.2 规划总体结构

9.3 提升承载力和宜居度

9.1 空间布局理念

天人合一，构建与自然山水相连通的生态格局

强调弹性，谋划远景整体框架，适应快速多元化发展需求

构建交通引导型的空间布局和土地开发模式

集约利用土地，实现城市的高效运营

合理配置资源，优化城市功能

强调城市人居环境改善、文化内涵和生活品质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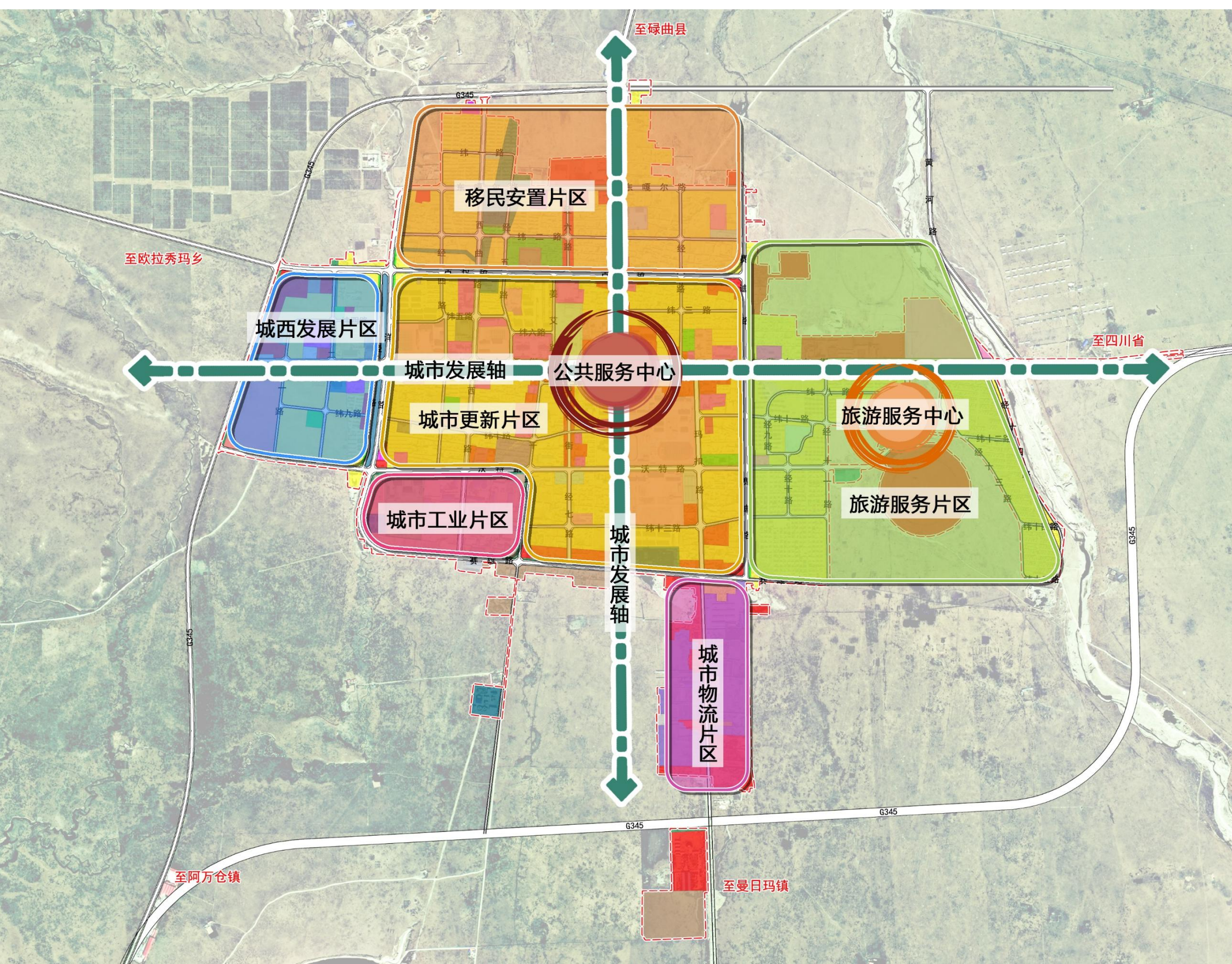
9.2 规划总体结构

规划引导形成“两心、两轴、六片区”的总体空间结构

两心：指公共服务中心、旅游服务中心

两轴：指沿忠干路的南北向城市发展轴、东西向城市发展轴

六片区：指西部城西片区、北部移民安置片区、中部城市更新片区、南部城市工业片区、东北部旅游服务片区、东南部城市物流片区



9.3 提升承载力和宜居度

对外交通与枢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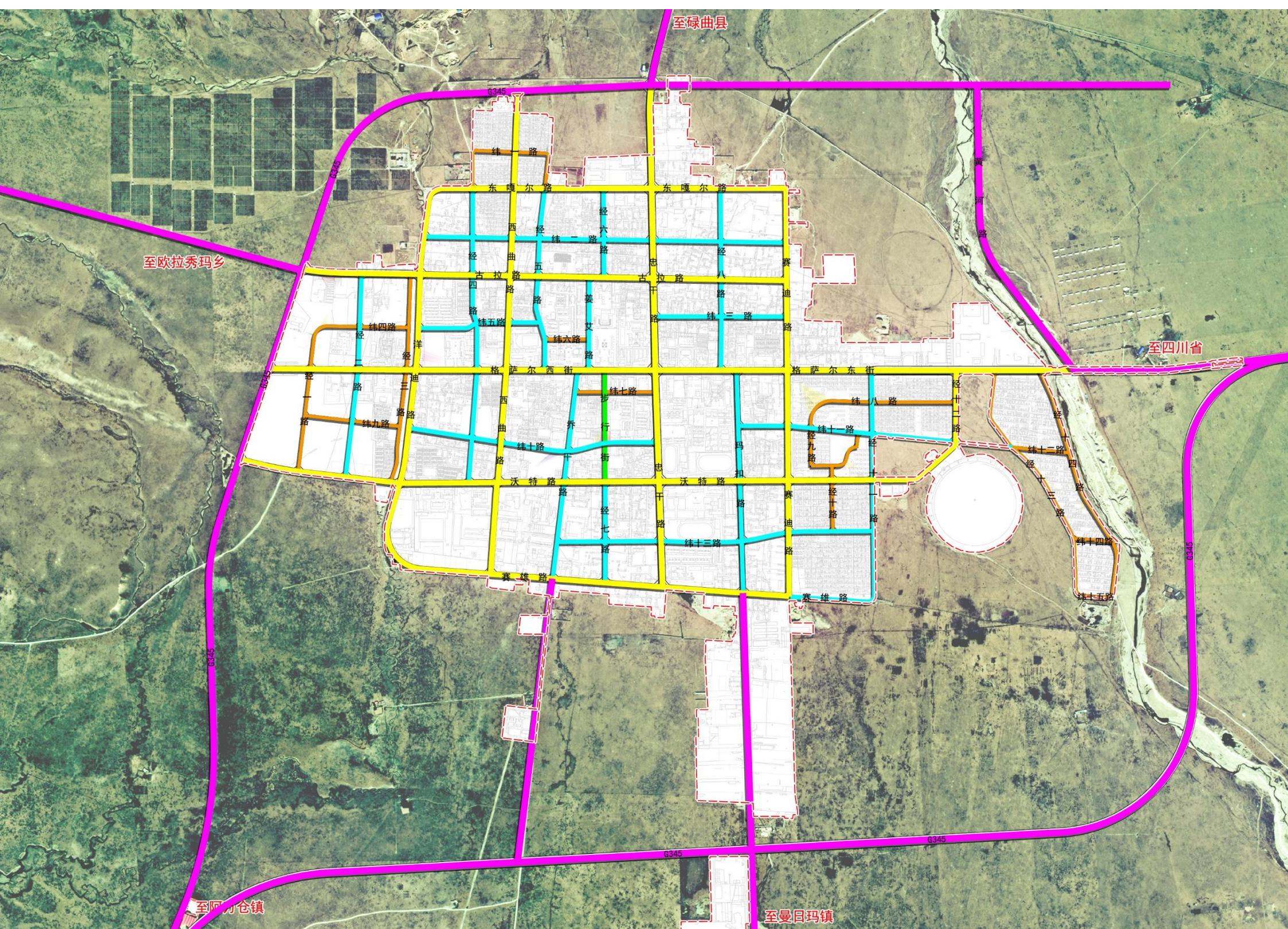
国道： G345形成中心城区对外交通线路，向北接规划S45高速公路连接处，向南至玛曲县核心生态旅游景区。

高速公路： S45高速公路南北向穿越玛曲县域，中心城区以北设置高速出入口，为玛曲县客运与货运交通提供更为快捷的交通服务。

通用机场： 玛曲县通用机场主要目的为通用航空短途运输、公务飞行、空中游览、农林作业等。为玛曲县旅游发展及快速运输提供有利保障。

道路交通

形成“两环、三横、四纵”的路网格局



9.3 提升承载力和宜居度

给水

- 构建安全的供水网络格局，至2035年，中心城区供水规模为最高日用水量为2.06万m³/d。

供热

- 规划新增供热站一处，提升城市服务水平。

通信

- 提高移动通信设施网络发展水平，确保中心城区信息化与移动通讯网络发展水平保持领先地位。

排水

- 规划中心城区采用雨、污分流制。对现状污水处理设施改造扩容。

电力

- 完善配电网规划建设方案，梳理优化规划项目，保障配电网安全、可靠、经济供电。

环卫

- 规划新建天然气储气站一处，完善中心城区管网建设。



9.3 提升承载力和宜居度

构建健全公共服务体系

- 完善教育、医疗文化体和社会福利设施配置，推进社区服务全覆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完善15分钟社区生活圈

- 依托现有社区基础，完善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服务，提高城市宜居度。



教育设施

新建玛曲县第二初级中学等，完善中小学、幼儿园配置。



医疗设施

新建综合医院一处，将县医院和藏医院升级。每个街道设置1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善急救体系。



文化设施

对现有文化设施提升改造。



体育设施

新建广场、综合公园等，完善公共服务功能，每个社区配置室外健身器械。



养老设施

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每个15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设置1所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

10

健全完善系统治理机制

10.1 规划传导落实

10.2 规划实施保障

10.3 规划实施监督信息
系统与数据库建设

10.1 规划传导落实

对上位规划的落实

- 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引导及管控内容，具体包括：落实目标定位与发展战略、国土空间格局；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上位规划明确需要落实的其他重要内容。

对下位规划的传导

- 对乡镇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的传导内容包括本规划中的强制性内容和指导性要求。

对专项规划的指导

- 专项规划应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指导和约束下编制，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提出的相关专项规划要求进行深化和细化。



10.2 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计划管理

- 按照“以空间定计划、以存量定计划、以占补定计划”的要求，提出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完善用地、用海、用林、用矿等各类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管理要求，保障规划稳步实施。

落实边界管控

-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底线约束和刚性管控，制定各类空间控制线的管控要求，并开展各类空间控制线划区定界工作。

健全用途管制

- 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对所有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提出“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等管制方式。

定期评估与适时修改

- 执行“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定期评估制度，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对违反规划管控的行为及时预警，在满足国家、省、市建设要求基础上，提出地方特色的扩展功能，明确重点监督内容和特色监控指标，评估结果作为规划调整修改的重要依据。



10.3 规划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与数据库建设

推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融合，构建覆盖全县、动态更新、权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贯通全生命周期。

